

证券代码：300515

证券简称：三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9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3 人离职，其不再符合激励对象的资格。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1,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05,821,500 股减少至 205,800,5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05,821,500 元减少至 205,800,500 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年9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前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申报时间：

2022年10月11日至2022年11月26日，工作日9:00-16:00。

3、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湖南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558号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邓意欣

邮政编码：410205

联系电话：0731-89864008

电子邮箱：sandegroup@163.com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上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邮箱收到相应文件日为准，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